

郑州中原新区须水河核心片区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情况说明

提交单位：郑州中原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南灵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郑州中原新区须水河核心片区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情况说明

一、建设项目概况

2021年1月7日，郑州市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印发《郑州市规划委员会第60次会议纪要》（郑规会纪[2020]6号），同意中原新区须水河核心片区的建设设计。

根据《郑州中原新区须水河核心片区城市设计》，项目区位于郑州西部，隶属中原区。项目区紧邻南水北调运河和须水河，处于中原西路和常州路十字交叉核心位置，将被规划为中原新区内重要的西部片区公共服务中心，以科技服务产业带动中原区与西部新城片区的产业升级。项目总用地面积为1.5平方公里，总计容建筑面积约185.4万平方米。项目征地坐标见表1。项目设计单位为艾奕康有限公司。

表1 郑州中原新区须水河核心片区征地坐标一览表

点号	国家大地 2000 坐标	
	X	Y
J1	3848630.22	38454162.38
J2	3848611.40	38454410.80
J3	3846699.15	38456106.47
J4	3846744.60	38455453.66
J5	3846538.54	38455424.64
J6	3846300.44	38455401.03
J7	3846106.42	38455209.19
J8	3846043.96	38455001.35
J9	3845961.39	38454859.45
J10	3845899.06	38454701.03
J11	3845840.83	38454563.40
J12	3845763.28	38454265.20
J13	3845710.39	38453952.27
J14	3846687.03	38453985.63
J15	3847923.94	38454083.80

受郑州中原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河南灵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

二、调查评估工作情况

本次调查评估工作自 2023 年 6 月 10 日开始，以征地范围作为本次调查评估工作范围。首先依据建设方提供的项目征地范围坐标前往河南省自然资源厅进行建设项目是否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的查询，然后根据查询结果进行了现场实地调查核实（见照片 1、2、3、4）。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编制了《郑州中原新区须水河核心片区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情况说明》。

根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豫地灾查〔2023〕0498 号”查询报告（附件 1），并结合实地调查核实，该项目所在的郑州市中原区三官庙街道，不位于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公布的地质灾害易发区内。

三、结论

根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查询情况说明及实地调查核实，该项目所在地不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内。

依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自然资源系统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19〕10 号）规定（附件 2）：“不在易发区的，无需提供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料。”和《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全省地质灾害易发区（市、区）及乡镇名单的公告》

（豫自然资公告〔2019〕7 号）规定（附件 3）：“不在地质灾害易发区的，建设项目办理用地报批手续无需提供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料。”，该项目可依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建设项目是否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的查询情况说明》直接进行用地审批。

河南灵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9 日

附件 1：建设项目是否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的查询情况说明

附件 2：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自然资源系统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

附件 3：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全省地质灾害易发区（市、区）及乡镇名单的公告



照片 1



照片 2



照片 3



照片 4